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第7屆第1次教育文化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年12月5日（二）上午9時40分

貳、地點：鳳山行政中心5樓第2會議室

參、主席：謝文斌委員（黃副局長盟惠代）與游美惠委員共同主持

肆、主席致詞：略。

伍、出席人員：

紀錄：蔡治穎

一、出席委員：楊幸真委員、黃嘉韻委員、蕭蘋委員、簡劭庭委員、丁冠惟委員

二、列席單位及人員：

社會局 洪慧秀

文化局 林妙潔、顏真瑜、謝宛真、盧妙芳

民政局 葉慧瑩、謝雅玉、宋隆文

勞工局 柯雅婷

新聞局 謝冠儀

觀光局 吳舒恩、蔡青育

客家事務委員會 許瓊慧

空中大學 洪嘉鴻

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 林進德

高雄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劉品瑛

教育局 鄭秣淇、姚蔚欣、謝光毓、劉玫君、施麗琴、邱柏瑞、
林奕欣、蘇柏純、李昆憲、洪筱雅、蔡翠珍

高雄市婦女新知協會 蔡欣婷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1，參第4頁至第7頁）：洽悉。

柒、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文化局

案由：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教育文化小組第6屆第5次會議紀錄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附件2，參第8頁），報請公鑒。

說明：依上次小組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追蹤列管，請業務相關單位將辦理情形提會報告。

委員發言重點：

一、有關「大人專心聽，孩子玩藝術」臨托服務，提出以下建議方向：
可善用多種推廣管道加強宣導以提高該服務的曝光度，建議在試辦

期間的收費能提供折扣以增進民眾的使用意願、擴大服務年齡為4至12歲，並降低人數要求，若只有1人報名的話也盡量提供該服務。

二、透過以上方式增加民眾使用該服務的機會，未來臨托服務若能順利推動，再將該經驗推廣至其他地點。

裁 示：本案續管，請文化局參考委員建議方向推動臨托服務措施，並於下次會議報告臨托服務辦理情形。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各幕僚單位

案 由：教育文化小組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112年1至10月工作辦理情形（附件3，參第9頁至第84頁），報請公鑒。

說 明：請各業務相關單位就112年1月至10月工作內容辦理情形予以研討，敬請委員指導本重點分工內容。

委員發言重點：

【5-1-1】 **教育局** 建議未來辦理性教育之宣導主題不僅限於懷孕保健內容，可參酌教育部全面性教育之政策內涵或 CEDAW 第4次國家報告中有關推動全面性教育的內涵，以尋求更創新的主題。

【5-1-2】 **社會局** 為增進男性參與率，建議社區婦女大學於課程規劃時結合男性有興趣之議題，例如：MeToo 事件之議題及其相關法令、情感教育等課程。

文化局 建議高雄市電影館與各局處合作，提供性別議題影片的公播版，使各局處辦理性別意識培力時能運用相關影音資源增進性別意識。

【5-2-2】 **教育局** 建議教師研習未來可納入同志教育相關主題。

【5-2-3】 **民政局** 未來請填列殯葬業者辦理性別意識宣導的具體成果。

【5-4-1】 **教育局** 建議性別平等教育動畫可與時俱進，擺脫舊有性別刻板印象並留意動畫角色的多元形象；或考慮以其他更積極的方式宣導並建立青少年身體自主權。

裁 示：

一、請各局處參酌委員意見調整未來作法，其餘准予備查。

二、請於下次會議討論5-4政策內涵與工作重點納入媒體識讀與數位素養、對象擴充為青少年與青少年等元素。

報告案三：

報告單位：各幕僚單位

案 由：教育文化小組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112年1至10月執行

成效（附件4，參第85頁至第90頁），報請公鑒。

說明：詳請參閱附件資料，請委員審閱，並請各幕僚單位適時補充說明。

裁示：准予備查。

報告案四：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謹提教育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112年第2次會議紀錄核備一案（附件5，參第91頁至第102頁），報請公鑒。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一級機關設置性別平等執行小組計畫第10點：「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於召開執行小組會議後，應將會議紀錄提報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暨各所屬小組」。
- 二、查是次會議於112年11月20日假鳳山行政中心教育局5樓第二會議室召開完竣，請審閱。

裁示：准予備查。

捌、討論案

討論案：

提案單位：教育局

案由：謹提擬訂教育文化小組重要議題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教育文化小組第4~6屆重要議題如下：

第4屆	提升女性科技應用能力
第5屆	增加男性性別意識
第6屆	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

- 二、另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本市施政綱要內容，並融入上(第6)屆教育文化小組重要議題及重點工作；有關該方針提及教育文化權益之內容摘要如下：

重要議題	(一)落實性別平等、尊重多元文化及打破性別框架之教育政策。 (二)推動宗教及禮俗文化性別平權。
重點工作	(一)落實性別平等與多元文化教育，平等對待不同社會群體。 (二)培植在地女性人才，公平分配資源。 (三)消除、改善傳統習俗中的性別刻板印象。
辦理單位	教育局、文化局、社會局、空中大學、原民會、客委

三、提請討論參酌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擬訂教育文化組重要議題，並提請大會討論。

委員發言重點：

- 一、建議本屆重要議題納入數位素養與媒體識讀等內涵，並加強高齡者及不同族群的數位科技能力以弭平數位落差，例如針對高齡者、偏鄉女性、新住民、原住民與客家族群等開設數位科技培力的課程；同時留意青少年使用社群媒體時遭遇的數位性別暴力、私密影像傳播、網路霸凌及性別歧視等問題。
- 二、除培力數位科技能力外，更積極的作為是鼓勵青少年、高齡者、新住民、原住民或客家族群等拍攝短影片表達對於性騷擾、性暴力或情感問題等性別議題的想法，並提供相關平台給予發聲管道，將使重要議題更具有交織性，同時也能建立多元性別意象。

決議：本組第7屆重要議題為「加強數位素養，建立多元性別意象」，並以「弭平數位落差，善用數位科技」、「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與性別歧視」及「產製多元性別影像並積極倡議性別平權」為推動項目，並請教育局、社會局、原民會、客委會、青年局、警察局、新聞局、空中大學、文化局等機關提供具體服務措施。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上午11時20分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7屆教育文化組
 重點議題：「加強數位素養，建立多元性別意象」

推動項目	辦理機關
一、弭平數位落差，善用數位科技	【教育局】 【社會局】 【原民會】 【客委會】 【青年局】
二、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與性別歧視	【教育局】 【警察局】
三、產製多元性別影像並積極倡議性別平權	【原民會】 【客委會】 【新聞局】 【空中大學】 【文化局】 【青年局】